

证券代码：002244 证券简称：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：2017-081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合作开发萧政储出〔2017〕17 号地块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收购萧政储出〔2017〕17 号地块 50%的权益，与温州时代按权益比例共同投资开发该地块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情请见公司 2017-082 号公告《关于合作开发萧政储出〔2017〕17 号地块的公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